

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1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參、主席：陳校長慶和

記錄：陳淑貞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委員應到人數 14 人、實到人數 9 人，達法定開會人數）

伍、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教師研究室分配暨更換案，提請討論。（附件 P1~3）

說明：

一、曾慧佳老師將於 112 年 2 月 1 日退休，申請延緩至 112 年 5 月底前交回研究室。

（一）依社發系 111 年 12 月 27 日簽案辦理。

（二）依本委員會 107 年 10 月 31 日會議決議：教師研究室應於退休或離職之日起一個月內騰空交還，整理期間新進教師需暫先分配至臨時研究室。

（三）曾老師退休後所空出研究室至善樓 801，下學期預定分配予幼教系新進老師。

二、本會期教師申請更換研究室，預定分配如下：

教師申請更換研究室預定分配表

編號	系所	教師姓名	更換前	更換後	說明
1	課傳所	黃瑄怡	文薈樓 201	至善樓 604	課傳所張新仁老師 112 年 2 月退休
2	自然系	鄭秉漢	至善樓 614	科學館 208	自然系吳天偉老師 111 年 8 月離職

三、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計新聘 7 位教師（最終以校教評會投票通過，人事室簽核為準），預定分配研究室如下：

111-2 新進教師研究室預定分配表

編號	新進教師系所	研究室	說 明
1	心諮系	篤行樓 521	心諮系喬虹老師 111 年 8 月離職
2	兒英系	至善樓 702	兒英系陳淑惠老師 111 年 8 月退休
3	台文所	篤行樓 326	台文所謝欣苓老師 111 年 8 月離職
4	自然系	科學館 409C	自然系張自立老師 111 年 8 月退休
5	自然系	至善樓 614	自然系鄭秉漢老師申請更換至科學館 208
6	課傳所	文薈樓 201	課傳所黃瑄怡老師申請更換至至善樓 604
7	幼教系	至善樓 801	社發系曾慧佳老師 112 年 2 月退休並申請延至 112 年 5 月底前歸還，整理期間暫分配至其他研究室。

註：本校待分配教師研究室：

1. 科學館 107B-1 室 1 間。

2. 舊眷舍 134-23 (2 間)、134-32 (3 間)、134-35 (1 間) 共 6 間。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 由：有關教務處招生組擬改至原教檢中心辦公室（活動中心 2 樓）辦公一案，提請討論。（附件 P4~6）

說 明：

一、依教務處招生組 111 年 1 月 3 日簽案辦理。

二、教務處招生組辦公室目前設置於行政大樓 601，與註冊與課務組共用一室，因業務需求，擬遷至活動中心 2 樓原教檢中心辦公室。

三、目前空間面積說明：

(一)行政大樓 601 室共 93 平方公尺，為教務處招生組和註冊與課務組共用，各約 46.5 平方公尺。

- (二)活動中心 2 樓原教檢辦公室為 139 平方公尺。
- 四、教檢中心空間面積大於原招生組所使用空間甚多，建議僅提供局部交換使用，其餘留供其他用途。又搬遷後，行政大樓 601 釋出之空間擬依教務長簽見，由教務處出版組進駐辦公，而出版組遷離之行政大樓 610 室則擬收回統籌規劃運用。

決議：本案緩議，後續俟有整體規劃後再提會討論。

陸、臨時動議：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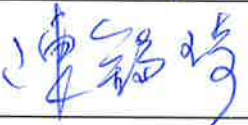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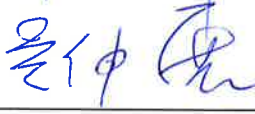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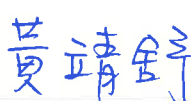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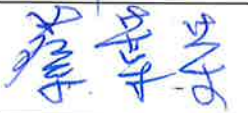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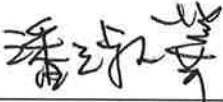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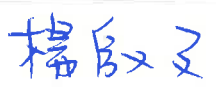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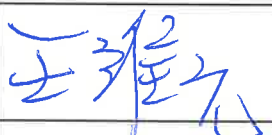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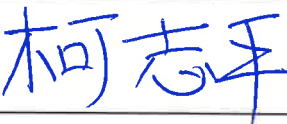

柒、散會：中午 11 時 20 分

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112 年 1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接續主管會報後召開）

地點：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記錄：陳淑貞

職稱（出席）	簽名	職稱（列席）	簽名
陳校長慶和		莊簡秘秋郁	
陳副校長錫琦		吳專委仲展	
陳主秘永倉		張組長植善	
劉教務長遠楨		黃組長靖舒	
蔡學務長葉榮		潘組長淑華	
楊總務長啓文		邱專員紀寧	
范研發長丙林		招組長	
王處長維元		出版宣傳	
陳處長錦芬	←		
翁館長聖峯	請假		
吳院長麗君	請假		
張院長欽全	請假		
翁院長梓林	請假		
學生代表	請假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簡簽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7 日

<p>批 示</p>	
<p>簽 擬</p>	<p>主旨：本系曾慧佳老師將於 112 年 2 月 1 日退休，因目前本學期教學工作仍持續與學生密切聯繫，且於本校服務近 32 年其教學研究資料、教材教具需花費一段時間整理，擬申請教師研究室延至 112 年 5 月底前歸還，是否可行，敬請 核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社發系 助教朱心玉 謹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系主任王淑芬 專請 + 協助，感謝！</p>
<p>會 簽 意 見</p>	<p>總務處保管組</p> <p>一、依規定教師研究室應於退休或離職之日起一個月內騰空交還。</p> <p>二、曾老師退休後所空出研究室至善樓 801，下學期預定分配予幼教系新進老師。因本有 1 個月的時間差，新進老師無法直接進駐，需暫先安排至其他待分配研究室，俟曾老師交還研究室並整理後才能遷入。</p> <p>三、本案曾老師擬延後交還研究室，是否同意所請，擬併「111 學年度第一次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討論事項：教師研究室分配暨更換案中討論。</p>

收文字號

辦事員陳淑貞
111-12-28

專員邱紀寔
12/28

總務處簡任秘書莊秋郁

總務長楊啓文

12/28
摺入在會議中提
案討論。

代
行
爲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研究室更換申請表

申請日期：111年9月28日

姓名	黃瑄怡	電話 / 分機	手機0963575224 研究室分機52468
單位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職稱	助理教授
到校日期	107.02.01	出生年月	民65年8月
現借用研究室起迄	自107年2月迄今	原研究室地點	文薈樓 201室
擬申請更換之研究室地點	至善樓 張新仁校長將於111學年第2學期退休，張校長退休後交回之研究室。		
申請更換理由	文薈樓201室生壁癌、長期潮濕和霉味。		
申請或代理人簽名	黃瑄怡	總務處 會簽 意見	錄案辦理，併每學期新進教師研究室分配時提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討論。
系(所)主管	研究室空間之調配 祈請能以本所老師 為優先考量 課程與教學 傳播科技研究所 王俊斌 2957		專員邱紀寧 29
院長	教育學院 院長 吳麗君 111.9.28		總務處 前任秘書 莊秋郁 P/9 總務長楊啓文 0929 決代 行爲

附註：

- 申請程序：申請人填具本表，送請系所主管、院長核章後，逕送交總務處保管組，提請「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審核。
- 原借用之研究室應交回學校統籌分配使用。

110學年度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第9次系務會議記錄

二、依教務處招生組招生時程規劃，各系由111年10月29日（星期六）或10月30日（星期日）擇1天辦理甄試。

三、本系博士班招生名額3名，112學年度擬調整為「甄試入學」2名，「考試入學」1名。

辦法：本系112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草案如附件3（p. 20 ~ p. 21），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誤植內容，面試時間訂為10月30日（星期日）後，照案通過，填報送交教務處招生組。

案由4：本系112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本校單獨招生及海外聯招學士班、碩士班簡章討論案。

說明：

一、教務處招生組111年6月10日通知，請有意願辦理112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本校單獨招生及海外聯招之各學系（所、學位學程）於111年6月29日（星期三）下班前繳交招生簡章。

二、本系112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本校單獨招生，參考本系111學年度簡章內容，學士班招生簡章分則如附件4（p. 22 ~ p. 23），碩士班簡章分則如附件5（p. 24 ~ p. 25）。

三、本系112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海外聯合招生，參考本系111學年度簡章內容，學士班聯合分發招生簡章分則如附件6（p. 26），學士班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分則如附件7（p. 27~ p. 28），碩士班個人申請簡章分則如附件8（p. 29~ p. 30）。

辦法：提請討論本系112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本校單獨招生及海外聯招學士班、碩士班招生簡章分則內容。

決議：照案通過，填報送交教務處招生組。

案由5：科學館409C教師辦公室規劃。

說明：

一、依110年12月27日本系110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決議，林靜雯老師教師研究室遷至科學館502室，至善樓614室由鄭秉漢老師遷入。因科學館5樓漏水尚未修繕完成，因此林靜雯老師教師研究室至今尚無法遷移，鄭秉漢老師暫時辦公於科學館210A，至今仍無教師研究室可用。

二、張自立老師於本學期退休後將空出教師研究室科學館409C室，本系教師研究室未在科學館的教師可優先申請搬回科學館，鄭秉漢老師已提出申請將教師研究室由至善樓614室變更為科學館409C室。

辦法：提請討論409C辦公室後續的規劃與安排。

決議：同意鄭秉漢老師申請遷回科學館的教師研究室，李旻軒博士之教師研究室待通過校教評會並報到後再做安排。

111.1.3

簽 於 招生組

主旨：有關教務處招生組擬改至原教檢中心辦公室(活動中心2樓)辦公案，簽請核示。

說明：

一、適逢教檢中心空間釋出，招生組擬至教檢中心辦公室辦公，原因如下：

(一)試務工作需求，需獨立辦公室空間：招生考試工作內容多具機密、公告前不可外流之特殊性，自研擬簡章、蒐集學系分則與委員名單、會議資料、分數核校、成績單、榜單列印輸出等，需可獨立作業、可安全存放重要文件之辦公室空間。目前行政大樓601室為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與招生組共用，多有大學部學生、社會人士出入、使用影印機，不利辦理各招生考試試務工作籌備，亦有學生不知所以然肆意解讀或傳言之擔憂。

(二)製卷、置裝成績單需求：研究所考試入學管道之製卷作業須使用平面大教室，往年皆於闈場(篤行樓802)製卷，但寒假期間該場地多辦理烹飪營隊無法借用，招生組需再協調借用校內其他場地(如未來教室603)等，但因場地多已登記外借增加財源，需多方協調，行政效率低落。平時其他招生管道亦有成績單、錄取通知單等裝袋需求。目前行政大樓601室無足夠場域。

(三)原公室擁擠：同仁數共達16人，過於擁擠，不利學生申辦註冊各項業務(含休、退學申請、領取學位證書等)。

收發文號：

二、教檢業務性質與招生組相當，原活動中心2樓辦公室可做為招生組獨立辦公室及小型闡場使用，亦可租借原有保全、攝影機設備等，擬請准予同意搬遷。

擬辦：奉核後，辦理相關辦公室搬遷、財管管理事宜。

會辦單位：總務處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招生組
組長 王嫻

總務處保管組

主任秘書 陳永

一、目前空間面積說明：

教務長 劉清

(一)行政大樓 601 室共 93 平方公尺，為教務處招生組和註冊與課務組共用，各約 46.5 平方公尺。

校長 陳慶和

0107
如總務處
撥

如奉准，出版
組移至601辦公室
劉清

(二)活動中心2樓原教檢辦公室為139平方公尺。

二、擬配合業務需求，同意招生組遷至原教檢辦公室，惟教檢空間面積大於原招生組所使用空間甚多，建議僅提供局部交換使用，其餘留供其他用途。又搬遷後，行政大樓 601 釋出之空間擬依教務長簽見由教務處出版組進駐辦公，而出版組遷離之行政大樓 610 室則擬收回統籌規劃運用。

三、事涉空間調整變更，擬提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

討論
辦事員 陳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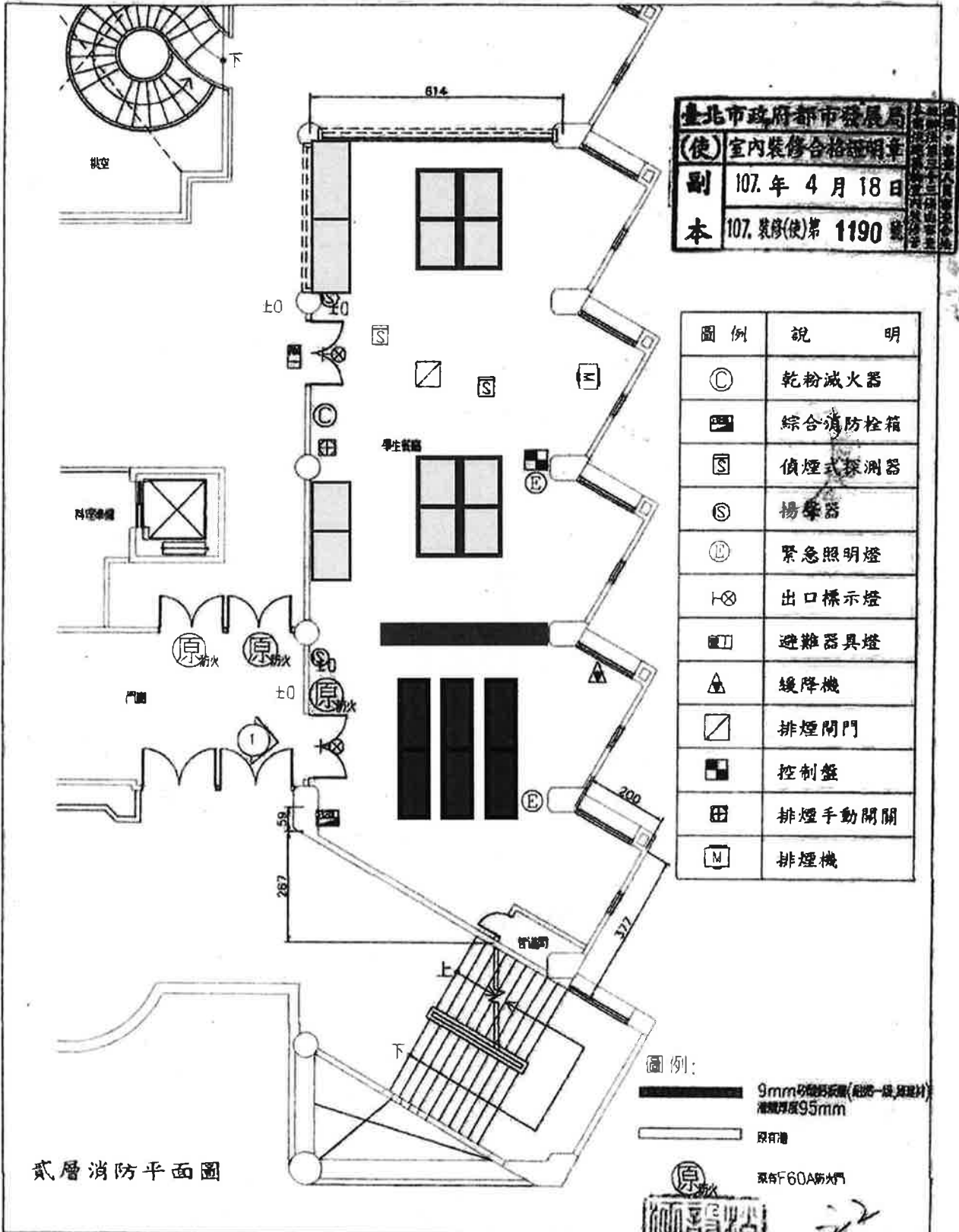
專員 邱紀

總務處 邱紀

簡任秘書 邱紀



【參、消防設備平面簡圖】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使) 室內裝修合格證明章
 副 107.年 4 月 18 日
 本 107.裝修(使)第 1190 號

圖例	說明
⊙	乾粉滅火器
⊞	綜合消防栓箱
⊞	偵煙式探測器
⊞	揚聲器
⊞	緊急照明燈
⊞	出口標示燈
⊞	避難器具燈
⊞	緩降機
⊞	排煙閉門
⊞	控制盤
⊞	排煙手動開關
⊞	排煙機

圖例：
 9mm厚玻璃板(耐火一級，厚度)
 玻璃厚度95mm
 原門窗
 原F60A防火門

貳層消防平面圖

消防設備平面簡圖 註：本圖比例不拘，但圖面應標示室內空間名稱、照片拍攝位置。 簽證人章

※本圖應依(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規定之消防圖說圖示範例，於室內裝修申請範圍內標註各項消防安全設備之位置。本圖並得視個案需要自行增加頁面或改以A3規格繪製。
 ※列入分類分期之違章建築範圍，在主管建築機關強制拆除前仍應依法檢討設置各項消防安全設備。